

辽宁出台9条措施规范留学服务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
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37/2021_2022__E8_BE_BD_E5_AE_81_E5_87_BA_E5_c107_337179.htm 鉴于部分留学中介机构出现的违规经营现象，日前辽宁省教育厅、省公安厅、省工商局联手出击，推出规范自费出国留学中介服务机构的9条措施。这9条措施为：一是未经批准和登记注册，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方式擅自从事留学中介活动；二是信誉良好的留学中介机构经原审批机关批准，可以在经核准的服务区域内设立分支机构，但只能向学生或家长提供留学咨询服务，不得与学生签订留学协议和进行中介服务；三是留学中介机构不得导向或配合学生和家長制作假文凭、假学历、假存款证明等；四是中介机构发布自费出国留学广告或举办出国留学信息说明会、咨询会等活动的宣传广告，必须经省教育厅预审并得到省工商局审批；五是对未经批准注册的非法留学中介坚决予以取缔；六是对中介机构转借资质、挂靠、未经批准设置分支机构的要进行查处；七是对留学中介提供或编造假材料，擅自开展未经确认的出国留学项目，欺骗和误导学生，超标准收取中介服务费用等，将责令限期整改，赔偿损失；八是省教育厅、公安厅、工商局建立联合检查制度，定期进行监督检查；九是建立举报、年审、信誉评价制度，定期向社会公布各留学中介机构的信誉状况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www.100test.com